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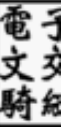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王仁宏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67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ag6543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666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圍棋運動錦標賽競賽規程1份 (29261200_112306663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圍棋協會辦理「112學年度中等以下學校圍棋運動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踴躍報名參賽，並逕依權責核予參賽人員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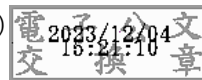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圍棋協會112年11月24日中華圍棋協字第1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賽事係教育部訂頒「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之指定盃賽，請務必公告周知，俾維護學生參賽及升學權益（核准文號惟臺教授體字第1120044482號）。
- 三、比賽日期為113年2月3日至2月4日（星期六至日），假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（小港區學府路115號捷運R3站下車2號出口出站，左轉立群路步行約7分鐘）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一律以網路報名與繳費，報名網頁<http://tpego.hyplaygo.com/TPEGo/>，除填妥報名資訊外，另需附上傳蓋有學校承辦業務單位戳章之證明與填寫選手棋力



段位證書字號，並確認繳費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美國學校、臺北日僑學校、臺北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、財團法人台北歐洲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)



裝

訂

線

